那一夜,我把男友放进了冰箱

1

两个小时前, 我失手杀死了我的男朋友。

花了大概一个小时,我才弄干净地面。却不知道怎么处理这个大个子。

房间里最大件的电器也只有冰箱了。还好当时买了多开门的大冰箱。

我打开冰箱的下层,抽出两个大柜子。因为我的男朋友身材魁梧,所以不论怎么放,都还差一只脚。迫于无奈,我只能把第三个柜子也抽了出来。

这里面装着进口的河鲜,我本不想解冻的。

这时候, 手机来了一条短信。

【你家前面的人民路怎么老这么堵。】

是Y发的。

是的, 今天又是聚会日, 该死。

Y 是我的闺蜜,一个自媒体大 V,每天要运营三四个微信号,同时也在运营三四个男朋友。Y 的风格是人还没到,总有什么要先到,要么声音,要么抱怨。

人民路离我家不远,总是堵车,如果她现在在那儿,那大概还有 15 分钟就要到了。

我几乎能闻到楼道里飘来她的骚味。

被抽出来的三个冷藏柜堆在书房里,不管怎么看,都很突兀。我关上门,绝不想让人打开。

三个柜子抽出来后, 男朋友总算给塞进去了。

关上冰箱门,裤脚却又漏出一点在外面。

我拿出眉笔,把漏出的部分划了一条线,用剪刀裁了。最后关上冰箱门。

完美,好像什么都没发生过。

不,不不不,大意了,地上还有一些血斑。

该死,我趴在地上,用他的牙刷,粘上洗洁精,刷着瓷砖缝里的污渍。

这次好了之后,确实看不出什么了。除非是鲁米诺反应,粘上血后,黑暗里透着荧荧的光。

我在沙发上坐了会,突然意识到一个问题,厨房总有一股血腥味。

怎么办?

怎么办?

怎么办啊!

就在这时,门铃响了。

今天的三个客人中,唯一会按门铃的是 B, 也是三人中最早来的一个。

来不及细想, 我从化妆柜中拿出香水, 洒在了厨房。

立刻铺出一股香甜来。

开门。

B 带着一瓶红酒,看样子应该是我家附近便利店里买的。永远都 在临时做准备的 B 啊。

B 见到我, 腼腆地笑了, 问我男友呢, 我说他接到一个电话就出去了。他脱鞋进来, 自觉地坐到了麻将桌的东面。

五分钟后, Y和X都来了。

Y 一进屋都开始抱怨人民路有多堵, 她每次来都会这么说。

「洒香水了? | Y 脱口而出。

我愣在了原地。

「洒了小半瓶在地上,心疼死我了。」

「甜的我发腻,宝贝。」

Y 给自己换上了一副拖鞋,去麻将桌的西面。X 跟在 Y 的后面,弯下腰,套上鞋套,然后朝麻将桌的北面走去,经过厨房时,他本能地看了眼。

我和 Y, X, B 大学时就认识了, 虽说是朋友, 但其实我并不喜欢他们三个。Y 太聒噪, 婊子; B 犹犹豫豫, 优柔寡断; X 阴郁内敛, 且心思细敏, 叫人紧张。

但这么多年,他们三个是我仅有的朋友。

Y说:「李亮不在,我们先开局吧。」

「好。」

于是我们四个先开始打麻将。牌一直在手上进进出出,但我的 心思不在麻将上。还是好几次别人提醒,才发现自己已经听牌 了。

「怎么啦, 想李亮啊, 这牌打得很佛系啊。」

真想把 Y 这张嘴给缝上。为了掩饰不安,我装作生气的样子,然后故意打了一下她的手背。

Y: 「郑琴,你出那么多手汗呢。」

这么一说,三人都看了看我。

心口发热。

Y: 「是不是藏了一对顺子啊。小样。」

「是啊,吃定你了。」我笑道。

又打了一圈, Y 大概是想到了我充满汗渍的手, 说了句。

「不过说真的,这天是真的闷。」

这婊子又想干嘛?

「可乐! 可乐! 没有冰可乐我就活不下去! 」

她自顾自地走向厨房。

「有啤酒。」

这是我早就准备好的。

「冰可乐!」

「我没有买冰可乐。|

「别那么小气啊,郑琴。」

我跟着她来到了冰箱面前。有一些刺鼻的香味。

我的心脏像是被放在沸水里煮着,随时可能被煮干。如果她仔细看,一定能瞧见我极为难看的表情。

也就是在这个时刻,冰箱的一角,滴下来几滴血。

我下意识地用脚踩住血迹。整个人僵在冰箱旁边。

「让一下郑琴,一口,就一口好了吧。我都三天没喝可乐了。」

「真没买。」

Y 盯着我, 眼神好像在说, 你搞什么呢, 快让开, 傻逼么?

「宝贝,你今天怎么了,来大姨妈了?脸色那么难看。」

「可能是早上吃坏东西了。对了,要不打电话叫奶茶吧!」

我的身体一动不动,脚更是发软,哪怕一丁点移动,都会带出血迹。

[.....]

Y 打开了大众点评, 说了句也行。

我松了一口气,整个人几乎想瘫软在地上。

Y 转身就走,我跟上去,结果没走几步,趁我不注意,Y 一个转身,来到我背后,打开了冰箱。

扑通!

扑通!

扑诵!

「还说没有,这是什么!」

她喜笑颜开,一脸拆穿我阴谋的表情。

上层冰箱里,一罐可乐正静静地矗立在正中央。在箱灯下,显得形单影只。可能是上周买的。

「你以为你骗得了我。」

我干笑着用手撑住厨灶,深呼吸一口气。

还好打开的只是冰箱上层。

再次回到麻将桌,我已经换了一双拖鞋。可能是因为我始终不在状态,三轮过后,大家也不提议打麻将了。

我把电视遥控给到 X, 他挑了一部叫《火锅英雄》的电影。然后我把餐桌搬到了沙发和电视之间,端上早就准备好的火锅, 开了瓶红酒。

但是我忘记买了火锅料。

糟糕,怎么会把这么重要的事给忘了。之前那种失重的感觉又爬到了脑袋上。我能够想象 Y 在那边吵嚷:吃火锅怎么可以没有火锅料。我也能想象, X 一言不发,却察觉出我不对劲的表情。

此时此刻,他们两个都认真看着《火锅英雄》,没有发现这一点。只有 B 有意无意地看着我。

我看了眼厨房,心里没底。

我家在七楼,如果坐电梯,去最近的小超市买,最快也要六分钟,加上回来。

那么势必是 12 分钟。

我看向 X 和 Y。

「怎么了, 郑琴?」Y认真地问道。

「我忘买火锅料了.....」

「要不蘸点老干妈吃吧,你别忙活了,过来一起吧。」

得救了。太好了。

「吃火锅还是要有火锅料的,不然太淡了。」X 随口一说。

Y捞起一块肥牛。

「说的也是啊, 毕竟是火锅, 没酱料怎么吃啊。」

「我其实无所谓,有也可以。」B 插嘴。

房间安静了下来。X 就是这样一个人,话不多,但总是会在关键的地方下自己的定论。而他说的,也代表了大家心中所想。

李亮真是一个白痴!应该让阴差把他送进鬼门关,哦,对了,他已经死了。不,应该让地府的狼狗吃了他那颗健忘的脑子。

请别人吃火锅,居然都不提前买好火锅料。

该去么?

万一他们趁我离开时, 打开冰箱下层怎么办。

我杵在原地,看着火锅底料逐渐在电磁炉里散开,花椒在沸腾 的气泡中,上下乱跳。

我看到李亮站在一旁, 依旧是平日里那副讥讽的表情。

「你还真是连一件小事都做不好。」

「闭嘴。」

「走吧,又放心不下,不走的话,他们几个肯定觉得你奇怪,对了,郑琴你今天已经够奇怪的了。」

「闭嘴吧你,你都死了,还叨逼叨什么?」

「Y和B也许想不到,但X嘴上不说,肯定已经觉得哪里不对了。按照他的性格,是不大会开我们家冰箱,但如果去了书

房,看到了床上的三个冰柜,会怎么想?哦,对了,提醒一点,有本书我本来就要还给 X 的。别说你不知道,我们通电话的时候你听到了.....就在书房,嘻嘻。」

「你都死了就给我闭嘴吧!」

我越发烦躁,一转头,李亮又不见了。

电影已经演了十分钟了。

该怎么办?

如果是李亮,他会怎么做呢?

「如果是我的话,会下楼买火锅料。我不想把气氛搞砸,你刚才有太多失态的地方了。别再不自然了。」

「我去买吧,买火锅料很快的。」我打算赌一把。

「我和你一起去吧。」B 起身。

「好.....」

临走时, 我望向 X 和 Y。他们看电影看得非常认真。

我又看了下干净的厨房。

「这部电影我还没看过,到时候给我说说剧情。」

「嗯嗯,宝贝快去吧,等你吃饭呢。」

我和 B 坐上了电梯。

等电梯的时候,时间变得极为缓慢,每一秒钟,都像是在渡一条河。

「小琴,你最近怎么样?」

地铁里, B 精致又油腻的脸上, 生长出一副关心我的神色。

「挺好的。」

「李亮他, 没对你怎么样吧。」

「没啊,怎么了。」

电梯一直在往下降,好像下降了有十多分钟。期间,我的心脏没有一刻不在砰砰砰地狂跳。

「李亮是不是有动手打过你。」

「你瞎说啥。」

「那这个是什么。」

屏幕上是四个月前我发的一条朋友圈: 照片里, 我的手上面有一些血渍。配上文字, 去日料店, 我们都点了一份秋刀鱼, 我希望保留内脏, 李亮不肯。这是达成一致后的结果。

「这,这就是个玩笑啊。」

「玩笑?这是第一次,之后,他用眉刀划破了你的手背,把酒 泼到你身上。日料店那次回来,你半夜给我发微信说......」

「够了! 你有完没完! 」

B 其实在大学里和我有过一段感情,这谁都不知道。B 是那种很容易讨人喜欢的人,但我也知道他就是一个废物。他长久没有谈确认关系的恋爱,只是不想被一个人套住。会装作深情的样子,接近漂亮女人。

永远在含含糊糊。

而傻逼的是,我确实在日料店当天,给他说了这件事。

现在我后悔了。

「我说什么了。」

「你说李亮这个人很复杂,外面所有人都觉得他特别好,公安编制,市十大劳模,拿过锦旗,其实人很专治,一旦他说的你不认同,一瞬间就会板脸。|

我说过这话么.....

「你说秋刀鱼内脏里有视黄醇,能抗衰老,结果他说『嫌我老?』,你生气了,说那我自己吃,然后想把盘子搬过去,然后他就用力握住你的手,你端着盘子的手,被他握在空中。你痛他就很开心。|

「我喝酒了,我肯定是喝酒了。你知道,我一喝酒就会瞎说话。」

「微信记录有,你要看么。」

「不!要!」

我尖叫道, 电梯也到了一楼。

外面很冷。

一阵风把我吹得清醒过来,从上面下来只用了四十秒。

Y和X是否还守在电视前?

冰箱下面是否还会渗出血来?

香水味道散了,会有怪怪的味道出现么?

我越发感到不安。

脚下的步子越来越快。

「走那么快干嘛?」

「X和Y还等着呢! |

我吼了他。

这是我第一次吼 B, 即便在大学里, 他惺惺作态的扭捏面前, 我都没怎么坦露情绪。

焦急。

特别特别的焦急。

我到了小卖部。

「老板,有卖火锅料的么?」

「有啊,要哪种。」

B 凑过来: 「有哪些啊, 蒜泥的有没有啊。」

「在那边,看到没,我带你们去吧。」

老板暂停了 iPad, 带我们走到一排货柜面前。

「好像没有蒜泥的,不过有牛肉的,你们要不要试试?」

B 还在挑选, 我拿了三盒就走到收银台。我脖子下的布料已经湿光了。

能不能快一点之类的话,估计无效,我快步走到火锅料柜台前,揪着 B 往前走。

我: 「买单。老板。」

「不要别的了?」他有点吃惊我那么急。

「不要了。」

这次 B 不说话了。

付钱时, 刚好从外面走进来一群人, 插队在我前面买烟。

操!

心里骂了一句脏话。

前面的人挑挑拣拣才走,两分钟,好像和一个人完整地度过了一生。

等到我和 B 回来的时候, 其实才过了六分十七秒。

比预想的时间少。

但我觉得一切都完了。

门后面是 Y 和 X 假装镇定的脸,他们已经发现了冰箱里的尸体。他们已经报了警,装作没事,等待着警察来了将我逮捕。

李亮靠在门前,抽着烟。

「你完了, 郑琴。我们地狱见咯。」

推开门, 最先看到的是陈坤的脸, 电影里也是吃火锅的场景。

Y和X正在聚精会神地盯着看。

我只能看见他们的后背。

火锅里似乎还没有煮过东西。

立马望向厨房。

看不出来有没有人去过,和我走时候一样。

我走过去,把海鲜料分给大家。B 又变成了安静而得体的绅士。

X: 「李亮还没到么?」

我: 「他刚接了一个电话出去了, 我也不知道他还回不回来, 要不我们先吃吧。」

下了火锅料后,锅里立马蹿出肉香。

X 微胖, 说话总是轻声轻脚, 也是李亮的好朋友。

我观察 X 和 Y 的表情, Y 看的很认真,好像被剧情代入其中,虽然她是一个爱演戏的骚货,但我觉得她的演技没有那么自然。 X 还是和走之前一样。

Y: 「好吃好吃,这个肥牛卷李亮买的啊。」

我: 「啊,对。他买的。」

Y: 「他最近是不是对你不太好啊。」

我: 「没有啊。」

Y: 「你看,一个大男人,说不来就不来了,连个招呼都不打。」

我: 「他最近比较忙吧。」

Y: 「上次那条朋友圈是怎么回事啊。」

我装糊涂: 「哪条啊?」

Y: 「你生日那条啊。脸上青一块紫一块, 然后眼睛特别肿那条, 哎, 我翻翻看啊。」

B 插嘴: 「别翻了, 去年十一月四号发的, 郑琴她已经删掉了。」

让别人指指点点我的事,这让我觉得很不舒服。

Y: 「就是开玩笑。」

B: 「你当时脸都肿了,李亮太过分了吧。」

B 又开始表演了,只要不需要自己负责任的事,他永远可以做到 关心关切。

「郑琴,冰箱下层装了什么东西么?」

X的一句话,让我有一瞬间处在真空的状态。

「.....啊? 」

「哦,我刚才去书房了一趟,看到你把冰箱柜都拿出来了。」

咚咚咚。

咚咚咚。

咚咚咚。

「啊,李亮买的什么吧,我不太清楚。」

「小琴,可以吃了,不然你的白萝卜片要化了。」

「哦哦哦。」

听到 Y 的提醒,我赶紧捞起来吃,才发现手上的皮肤已经被烫红。

「我不知道, 李亮买了什么吧。我不知道。」

多说多错。我只能期待时间快点过去,大家快点离场。

但这个时候,一个熟悉的铃声响了,我立马意识到,是李亮的手机。

李亮的手机铃声,从冰箱下面传了出来。

一瞬间, 所有人都望向了冰箱。

是X在打李亮的电话。

Y: 「李亮把手机落厨房了?」 我没有回复 Y 的疑问。

我看到李亮站在我的对面, 笑呵呵看着我。

好像在说,输了吧郑琴,你输了。

「是你你怎么做啊?」

「手机调静音啊,但现在来不及了。」

B 站起来, 走向冰箱, 但没走几步就跌倒了。

回头, Y 垂着头在榻榻米桌子上。

X 赶紧从口袋里点上一支烟,烫在皮肤上。

「郑琴,你的睡眠药,什么时候下的。」

「你们来之前,每个人的水里都下了。」

「李亮呢?」

我看看冰箱,再看看这个胖子。

他努力支撑到冰箱前面,打开了下面那层,最后一屁股坐在地上。

「为什么啊!」

「我不是故意的。」

「你为什么要做这种事!」

「是正当防卫,李亮要杀我。」

X 不可置信地看着我,我用无辜的神情回应他的目光。

我:「李亮他对我不好。」

X: 「对, 李亮他对你不好。我们一起来处理这件事, 做的没有其他人知道。」

X 的脑袋糊涂了吧,那不是普通的睡眠药,非常强力。他的意志可能撑不了多久。

「郑琴你在骗人 X, 李亮说, 你骗人的时候, 左边嘴角的肌肉会僵硬地抽动。」

X 看着我温柔的脸。

估计也心如死灰了吧。

2

X 和李亮认识了十几年,朋友也做了十几年。

两人小时候是邻居,和院子里其他孩子一起玩捉迷藏, X 永远是躲得最后的一个。躲到后来,其他人都把他给忘了,他还藏着一动不动。

只有李亮会来找他。告诉他,游戏结束了。

X 觉得很丢脸,没有说什么感激的话,下次就不去了。

之后,李亮会单独和他玩,两人有来有往,但最后李亮总能找到 X。

他们都喜欢侦探小说。

李亮考上了警校, X 没有考上, 提早步入社会。

李亮警校毕业那年,说交往了女朋友。是临近大学城的学妹。

X 第一眼看去,就发现那女孩真的很美,有一种在人群中不算 耀眼,却时刻牵扯着人神经的美。

她咬字有时候会不清楚,人多了就会害怕,害羞。后来知道,她一只耳朵听不见,经常会幻听。

她的名字叫郑琴。

李亮很喜欢郑琴,其实 X 没说, X 也喜欢郑琴。这个世界上,除了自己,没人知道这一秘密。

X 经常会听李亮说起关于郑琴的事。

他说郑琴是他心目中完美的女朋友。

但这只是最初的五个月。

第六个月后,郑琴的脾气变差了。

就好像是鱼饵,最开始吸引李亮的时候总是细细摇晃。鱼上钩了,也就大肆摇晃了。

「有时候,我不知道她在想什么。」李亮说。

「比如呢?」

「比如最近她想到一件好玩的事,我们玩一个游戏,在朋友圈 假装发一些我家暴她的照片。」

「这不是傻逼么,你无所谓?」

「还好吧。她挺开心的。」

「那人家会怎么想你。」

「就是开玩笑嘛。哎对了,别说出去啊。」

然后 X 就看到了那张配图,关于秋刀鱼内脏,关于郑琴手上的 乌青块。

「这一看就是你和郑琴在搞笑啊,谁会真觉得是出事了。」

「大部分人当然知道是假的,毕竟朋友圈都是熟人,但也有一些留言比较有意思,贴了妇女保护者协会的电话,也不知道是是调侃还是当真了。」

诸如此类的, X 全当故事来听。

李亮说,那天郑琴很高兴,因为她的『小奸计』第一次得逞了。

第二次,「奸计」升级了。

郑琴在朋友圈里发了一张眼眶红肿的照片。但是十五分钟后便 删除了,之后又被她的朋友转发了。

听李亮说,郑琴为了化这个自己被打的妆,化了四个小时。

「为什么呀, 郑琴她在想什么啊。」

「她就是觉得好玩儿。」

「你怎么样啊,没人当真吧。」

「你别说,还真有,哈哈哈,有几个人私聊我了。都是她那边 不怎么熟悉的。」

「李亮,你和他们解释了吧。」

「当然啦,说了是开玩笑的。」

那他们相信么,这句话 X 没有问出来。

X 当时觉得不可思议,并不是因为郑琴,而是李亮。他在说这些关乎自身信誉的事情时,还是嬉皮笑脸的。

他自己也在享受这件事,这才是最恐怖的。

「我和你说啊, B 你知道么, 我当时还提议游戏玩的大一点。」

[怎么算玩大一点。|

X 有不好的预感。

「第一次发图后, B 就来找小琴了。你也认识 B 的吧, 她大学同学, 我和小琴打算逗一下 B, 哦对了, 他以前喜欢过小琴。嘿嘿, 我就让小琴故意聊骚他, 和他说我对她不好, 欺负她。哈哈, 那天我们对着手机笑了一晚上。你能想象 B 的表情么……」

[.....]

再然后, 朋友之间开始传开李亮是一个家暴男, 一直对郑琴很粗暴。

但这些即便传到了李亮或是郑琴的耳中,也没见到他们一丝的 辩解。这反倒成了维系这段感情的小情趣。

是只有他们两个人才知道的事。

李亮对 X 说的最多的一句话: 「别对别人说啊,别穿帮了。」

X 知道,李亮的讨好型人格又回来了。

X 又回想起了两人最初相遇的下午。

李亮主动和他说:他们走了,我们再玩吧,你想躲或者藏都好,只要你开心。

偶尔李亮也会给 X 抱怨。

「郑琴又发病了,我说的话她听不到,以为我在骂她,她让我 滚蛋。」

「你现在在哪儿?」

「门外, 走廊, 一条睡裤。」

然后李亮笑嘻嘻地传来一张图片。

他穿着单薄的衣裤站在门外, 脸上已经冻僵。

那天,如果没有记错,室外是-5°。

一个月后,李亮参加体能考核,长跑二十公里。前一天晚上,他发给 X 一张图。是粘上了无数腿毛的粘毛膏。

「郑琴觉得有意思,把我小腿上的毛都拔光了,我明天要光着腿去跑十二公里了。嘻嘻,刺激。|

第二天,他的腿红肿不堪。因为没有了和裤子的阻隔,摩擦力将腿磨出一片红印。

一次聚餐, X上厕所的时候, 出门听到郑琴在骂李亮。

「傻逼么你,不是说了不能点牛蛙么,你不知道我不吃牛蛙的么。」

「其他人要吃。」

「谁要吃?我怎么没看到,谁要吃!谁他妈要吃! |

X 没敢说,其实李亮自己喜欢吃牛蛙。

郑琴只会从他们身上涉及乐趣,并不会真正的关心人。这样的 人,这样的感情能够维系到现在。也只有李亮能坚持。

他能够想象,李亮在每次满足郑琴不合常理的『游戏』后,自我触角伸出的乐趣。

一种黑暗,深邃的,小小不被人发现的乐趣。

你对我越差劲, 我便对你越好。

我们在进行着一场角逐和较量。

我站在道德的高地, 我伟大极了。我被自己给感动了。

X 太了解李亮了,这样一个从小到大都是别人口中最优秀,最 棒的男人,内心存在着这种想法。

渐渐地, X 对郑琴抱有更复杂的情感。

他害怕,以及迷恋郑琴这清纯外表下的虚伪。

直到有一天, 李亮兴奋地对 X 说, 有好玩的了。

他们两个已经不满足于朋友圈「告状」。

他们需要更多的见证者。

李亮邀请他, Y和B一起参加一场聚餐, 先消失一会儿, 等到大家都没有耐心了, 他就喝着酒出现, 然后很暴躁地对着郑琴辱骂。

「我们练习了十几遍。连小琴倒地的姿势都练习好了。特别精彩……你这样看着我干嘛,小琴她已经离不开我了,你不知道,前天睡觉的时候,她抓着我的手指,梦里叫我别走。我上个厕所都不行。」

李亮又侃侃而谈了。

X 深刻地明白, 郑琴是喜欢他的。

或者说深爱这个男人,因为除了他,没有人可以满足自己的欲望。

「别对 Y 和 B 说啊, 他们都不知道。」

到了约定的日子, X 一进房间里就觉得不对劲, 李亮确实不在房间里, 而冰箱那边有一股隐隐的血腥味, 被掩盖在浓烈的香甜里。

这又是另一个游戏么?

3

我看着 X, 这个人不太一样, 和 Y 和 B 都不一样。

我不喜欢他这样看着我。

他是李亮最好的朋友。李亮曾无数次对我说,这个人很聪明, 比他自己更聪明。

我和李亮本来想玩一个游戏,想骗过三位朋友。我当然很兴奋。

谁知道,我们在厨房调情时,我把他往台面上压,全身重量压 在他的身上,可李亮的身后却是刀具。

我忘记了刀是怎么扎进他身体里的,一瞬间,李亮就都是血了。

我很害怕, 捂着手就哭。

所有时候,他都能让我心想事成,由着我欺负,现在我要他快点恢复。

快点恢复啊。

为什么不行!

血别再流了啊,流回去!

流回去!

流回去!

「你是傻逼么,怎么流这么多血。别死啊,别死好不好。」

李亮支撑不住,坐下来。

他看了看自己被插到的地方, 摸了摸我的头。

「去医院吧,我打电话去医院。李亮,去医院的电话打什么啊。」

李亮挣扎了一下,想爬起来,却发现自己连站起来都难。血沿着刀柄趟开来,在地上画图。

李亮一脸的冷汗,鼻孔里也流出了血。

我记得他以前和我说过,内脏破了才会鼻子流血,代表没救了。

我: 「我打电话, 我现在就打!」

我的手指停在了手机的九宫格上。

到底要打什么电话啊。

没了他,我什么都不会。

「别打电话,什么都别打,傻瓜,过来。」

我像一只乖乖的狗, 趴在地上。听他说话。

「听着,我简要地说,你认真听。」

李亮说还有不到一个小时不到,就要有三个人来了。而他撑不到那么久的。

「首先,要处理我的尸体。尸体只有冰箱里放得下,放在下层,一定不能被人打开。

其次,把厨房间还原。不能有一丝血迹。暂时不会发出味道,但还是要用其他的方式掩盖一下血味。

第三,不要赶走别人,尸体一定会被发现的,布置现场会加重 刑罚。去自首。

第四,照例和他们一起吃火锅,尽量隐瞒下来,一直到所有人走了。然后还原现场,去自首。说是我家暴你,你自卫才变成这样的。朋友圈里的是一些证据。小伍在市中心医院,去问他弄一份软组织受伤报告。

第五,现在把我的手机给我。」

「呜呜呜,现在要手机干吗。」

「我会故意留一下信息,我会写上一些,我总有一天要杀了你的话,等他们走了,你就 PS 一下,把日期 P 到一个月前。知道吗,别哭了,认真听我的话。咳咳咳。 |

我点头。

「没事的小琴,不会有事的。第五,咳咳,第五就是一定要小心 X,他很聪明,比我聪明得多。不要露马脚。如果他事后知道什么了也没关系,他的性格不会插手的,但今天下午的几个小时,一定要坚持住。」

我只能点头,拿纸巾把李亮鼻子里的血擦干净。

「如果是在瞒不住了, 你就用这个。」

李亮指了指左上角的柜子,里面有十几种安眠药,是他做警察时从办公室里带出来的。

「这个?」

他的手指移了移。

示意一个黄色封皮的。

「这个?」

李亮点头。

「如果害怕了,也没事,小姑娘,害怕是正常的,害怕就给他们下药,然后.....」

他贴在我的耳边说了几个字。

「记住,从现在开始,我就是一个坏人。一直欺负你,打你, 骂你。」

「你别死,李亮。我喜欢你啊,你给我起来,起来给我欺负啊。」

「记住,我一直在打你,给我记住。」

「我记住了。」

「记住什么了? |

「你一直打我,一直欺负我,一直打我。」

我在哆嗦,身体控制不住。

「是不是我逼你吃了秋刀鱼的内脏。」

[是!]

「是谁在你的生日打了你巴掌?」

「是!是你打的!」

「是谁经常拿秋裤勒住你的脖子,揪你的头发?是谁?」

「是你,是你李亮!」

「是谁一直把你弄出乌青块?」

「是你。是你弄得,呜呜呜……」

李亮微笑了,声音越来越轻。

「很好,小姑娘,现在快点开始吧,他......他,们,马上就要来了......」

「好。」

「傻姑娘,擦干净眼泪,我们再来玩一个游戏好不好。」

「好。」

结尾

意识模糊中, X 感觉到了自己被一氧化碳给包围了。

无色无味, 但是浓重异常的一氧化碳。

自己一动不能动。

眼前站着一人。

是郑琴么?

但还有什么在。

X 好像看到了郑琴的背后有一只怪兽。

腿长脚长, 厨房也好像要塞不下了。口水滴在地上。

怪兽正意味深长地看着他。

不对,好像不是郑琴背后的怪兽,而是另一个人背后的。

他看到了李亮。

嘴角有坏坏的弧度,那是他从未见过,但又极为熟悉的李亮。

「呦,X,你刚才找到我了,那么这次换你躲了哦。」

那只怪兽好像又站在李亮的背后。

他已经分不清了。

如果这座孤独的城市里有一千万对情侣,是否意味着就有一千万头怪兽。

□狮心

首发于公众号 怪兽 iMonster

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,版权归 www.zhihu.com 所有